

# 中原大學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 期末考 衝突考試注意事項

一、衝突考試學生之學號及姓名、科目及人數，經由電腦分別查出並公告後，各生須詳細查看。如同一天衝突考試科目超過三科（不含）以上，自覺無法負擔者，可至課註組申請辦理一科目之延期考試；但認為可以勝任而願意一次考完者，則不必辦理登記，可自由選擇。登記時間限 **104 年 1 月 5 日（星期一）之前**，逾時即放棄申請延期考試之權利。

二、延期考試科目，本處另請教師命題，於 104 年 1 月 19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8：30 在教務處課註組舉行考試。延期考試科目之次序，一為選修科目，再次為本班之必修科目。

三、凡經電腦查出之衝突科目，其考試座次一律排在 **教學 317 教室** 內考試，**即使衝突消失，亦不更改**，因原班沒有安排座位。【**衝堂考教室移至 教學 317，請同學留意**】

四、衝突考試時間、節次：

考試節次		考試時間	備註
上午	第一節	8：30--10：00	上午考二科或三科者，必須在第一節進場。第一節考畢，休息 30 分鐘。 <b>上午要考三科以上者，請自帶午餐備用</b> ，不得離開試場，12：00 開始考第三科，考完即可離開。
	第二節	10：30--12：00	上午祇考二科者，考完於 11：15 後方可離開。
午間考試		12：00--13：30	<b>下午要考三科者</b> ，請於 12：00 開始時進場。
下午	第三節	13：30--15：00	下午祇要考二科者，請在第三節進場，如超過以上規定進場時間，一概不進場考試。第三節考畢，休息 30 分鐘。
	第四節	15：30--17：00	下午考試者，考完可於 16：15 後方可離開。
晚間考試		17：00--18：30	<b>晚間要考三科者</b> ，請於 17：00 考試開始時進場。
晚間	第五節	18：30--20：00	晚間只要考二科者，請在第五節進場，如超過以上規定進場時間，一概不進場考試。第五節考畢，休息 10 分鐘。
	第六節	20：10--21：40	晚間考試者，考完可於 20：55 後方可離開。

五、衝突考試進、出試場規定時間如下：

1. 上午不論考試二科或三科，一律在 8：30 進場。下午考試三科者，一律在中午 12：00 進場，考試二科者，13：30 進場。晚間考試三科者，一律在晚間 17：00 進場，考試二科者，18：30 進場，違者，凡一般試場正在考試之科目，均不准再考。

2. 不論其考試科目一科或二科，上午在 11：15 分前，下午在 16：15 分前，晚間在 21：15 前，均不得離開考場。不遵守規定者，衝突考試之科目均以零分計算併送學務處議處。學生離開考場後，不得再要求入場考試。

六、若有電腦漏列之科目或學生之學號，必須按規定手續在 104 年 1 月 5 日（星期一）前辦理補登記。

七、上午 10：00 至 10：30 及下午 3：00 至 3：30 各休息 30 分鐘；晚間 20：00 至 20：10 休息 10 分鐘。休息時學生留在座位預習功課，不得交談、傳遞字條或離開座位，更不得離開考場。

八、若有學生未按時參加考試者或未攜帶學生證（身分證）即逕自考試者，均按考試規則處理。

九、本注意事項，送請各學系分別公佈，請同學自行留意，以免影響自身權益。

